李嘉誠3.41億增持五龍電動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萃華）長和(0001)主席李嘉誠又有新動向，五龍電動車(0729)昨短暫停牌後發表公告指，集團執行董事兼副主席苗振國，出售8億股公司股份予李嘉誠及羅嘉瑞，每股作價為相當於0.46元 ，較停牌前收市價0.48元折讓約4.17%， 總代價為3.68億元。

是次交易是由苗振國全資擁有的公司Union Ever，將旗下7.43億股公司股份，出售予李嘉誠實益全資擁有之公司Lucky River，股份佔五龍電動車現時已發行股本約4.06%，涉及資金約3.41億元。另外，Union Ever將5,700萬股售予鷹君(0041)主席羅嘉瑞，涉及資金約2,622萬元。是次出售的8億股份合共佔五龍電動車已發行股本4.37%，

佔已發行股本約4.06%

出售完成後，苗振國持有該集團的股權將由15.15%降至10.77%；此外，他亦實益擁有購股權權益，有權可認購1,500萬股股份。該公司申請下周一復牌。

據港交所(0388)權益披露資料顯示，李嘉誠於今年6月3日持有該集團4.68%股份，而是次李嘉誠增持該股7.43億股份後，令其持有股份比例由4.68%升至8.71%，以停牌前的股價計算，他擁有的股份價值達7.64億元。

五龍電動車股價在6月曾高見0.82元，之後股價連續多日下滑，在上月8日一度跌至0.385元，近日股價逐漸回穩，在0.45至0.5元之間上落。

■五龍電動車集團執行董事兼副主席苗振國出售8億股公司股份予李嘉誠及羅嘉瑞。圖為長和主席李嘉誠。 資料圖片

證金成白雲山第二大A股股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古寧 廣州報道）白雲山（0874）14日公佈了2015年上半年業績。數據顯示，公司錄得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7.75億元(人民幣，下同)，同比增長15.05%。期內營業收入為104.72億元，同比增長4.51%。另外，財報顯示，中國證金公司成為白雲山第二大A股股東。

在藥品銷售方面，中國首個「偉哥」的金戈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超過1億元。而中一安宮牛黃丸同比增長56%，銷量趕超同仁堂。

財報顯示，本報告期後，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截至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前100名A股股東名冊，中證金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持有白雲山42,531,022股A股股份，佔該公司已發行全部股份的3.29%，為該公司第二大A股股東。

Tom中期轉虧蝕7775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楚倩）TOM集團(2383)昨公佈截至6月底止中期業績盈轉虧，錄得虧損7,775萬元，每股虧損2仙，不派中期息，而去年同期則賺2,945.8萬元。期內，營業額6.42億元，按年跌11.68%。移動互聯網事業分部錄得收入2,251萬元，虧損按年收窄51%。出版事業分部收入維持在4.54億元，溢利上升16%。另外，公司與中國郵政的電子商務合營企業「郵樂」上半年交易總額按年上升183%至65.6億元人民幣，已超越去年全年水平。

御藥堂首季溢利跌87%

香港文匯報訊 御藥堂(8185)昨日公佈截至6月30日止3個月業績，期內收入3,880萬元，按年減少18.8%，錄得溢利48.3萬元，按年減少87%，每股基本盈利0.094港仙，不派息。

期內，保健產品應佔收益約3,040萬元，按年減少20.6% ，而美容補品及產品應佔收益約800萬元，按年減少13%。 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集團舉行有關保健產品及美容產品的出位價活動的不同排程因而令收益減少。毛利率由76.6%輕微下跌 0.4個百分點至76.2%。

租金跌 翠華暫無加價計劃

■翠華主席李遠康(中)表示，本地零售市道有壓力，但長遠仍然樂觀。 梁偉聰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梁偉聰）本地零售市道放緩，旺區租金雖然有下調空間，但人力成本對於飲食業來說仍是一大負擔，翠華控股(1314)主席李遠康昨日出席股東會後表示，本地零售市道有壓力，但長遠仍然樂觀，現時最重要是做好本分，指公司無須要亦無可能裁員。

李遠康表示，暫時未有加價計劃，零售市道放緩有助提高公司在門店續租租金上的議價能力。首席財務官楊東補充指，每年本港約有6間門店租約到期，現時部分已更新租約及行使續租權。他又指，公司與業主一直維持良好合作關係，相信可以共渡時艱，沒有關店的需要，但未有透露租金調整幅度。今年公司計劃新開12至15間分店，料資本開支為1億元，當中5間於本港，10間於內地。

人幣貶對業務影響不大

面對人民幣匯價貶值，楊東指，公司業務當中雖然有3成為內地業務，入賬時或會造成匯兌損失，但實際影響有限。而相關的資金並用作內地業務發展，原材料方面更是採購自全球，因此人民幣匯率變化對業務無大影響。

平安銀行不良資產分佈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昌鴻、陳楚倩）平安銀行副行長孫先朗昨表示，連續降息對該行上半年淨利潤影響約10億元(人民幣，下同)，利率市場化和營改增政策對銀行盈利的影響會逐步加大。同時，該行繼續面臨資產質量惡化壓力，新增不良貸款分佈有所擴展。

連續降息影響利潤10億

平安銀行半年報顯示，儘管撥備計提按年大幅增長128.64%，但仍實現淨利潤115.85億元，按年增長15.02%。在銀行利差普遍縮窄之際，該行上半年淨息差逆勢上行。孫先朗稱，該行在資產端通過改善資產結構，提升高收益資產佔比。儘管淨利潤表現搶眼，平安銀行也面臨資產惡化壓力。

截至6月末，該行不良貸款餘額157.29億元，較年初增長49.79%；不良貸款率為1.32%，較年初上升0.3個百分點。

平安銀行副行長趙繼臣表示，過去問題資產主要集中在上海鋼貿以及長三角地區低端加工製造業。近兩年隨着經濟持續下滑，問題資產區域和行業分佈都有了新的擴展。

證券代碼：600639、900911 證券簡稱：浦東金橋、金橋B股 公告編號：臨2015-031

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發行結果暨股本變動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1、發行數量：
193,587,853股人民幣普通股（A股）
2、價格：
14.05元/股
3、預計上市時間：
2015年8月14日，本公司獲得了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15年8月13日收盤後，本次發行特定投資者認購股票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向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發行的147,070,416股股份自上市首日起36個月內不得轉讓，預計該部分新增股份可上市流通時間為2018年8月13日，向上海自貿試驗區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基業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財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8位投資者發行的合計46,517,437股股份自上市首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預計該部分新增股份可上市流通時間為2016年8月13日；前述預計可上市流通時間如遇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順延至其後的第一個交易日。
4、資產過戶情況：
本次發行的股票中，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39.6%的股權作價2,066,339,357.49元認購147,070,416股股份（根據本次發行價格，實際作價金額2,066,339,344.80元）。以上資產已過戶完畢（具體參見公司於2015年7月14日已披露的《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之標的資產過戶完成的公告》），其他新增股份全部以現金認購，不涉及資產過戶情況。

一、本次發行概況

（一）本次發行的批准和授權

1、2014年2月24日，公司召開了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股票條件的議案》、《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的議案》、《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關於設立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專用賬戶的議案》、《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事宜的議案》等與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的議案。
2、2014年5月13日，發行人召開了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的議案》、《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版）>的議案》、《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修訂版）>的議案》、《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涉及評估事項的議案》、《關於同意將相關議案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等與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的議案。
3、2014年6月3日，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上海市國資委」）作出了《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重組及募集資金有關問題的批覆》（滬國資委產權[2014]129號），原則同意發行人本次提出的非公開發行不超過29,220萬股人民幣普通股，用以收購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發公司」）39.60%的股權並募集資金的方案。
4、2014年6月25日，發行人召開2013年年度股東大會，經特別決議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股票條件的提案》、《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的提案》、《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版）>的提案》、《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修訂版）>的提案》、《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涉及關聯交易的提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事宜的提案》等與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的議案。
5、2015年1月14日，發行人召開了第七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的決議有效期的議案》，將決議的有效期期間由24個月調整為12個月；此外，還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股東大會調整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的議案》，將授權有效期期間由24個月調整為12個月。
6、2015年3月23日，發行人召開了第七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數額及用途的議案》，同意取消募集用於補充流動資金的資金，將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30億元，修改為不超過2,719,909,357.49元。根據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金額的調整，同時根據公司2013年度利潤分配實施的情況，將本次非公開發行價格調整為不低於10.13元/股，非公開發行數量將相應調整為不超過2.69億股。另，本次會議還審議通過了與本次發行相關的《關於再次修訂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關於再次修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等與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的議案。
7、2015年3月23日，發行人召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特別決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的決議有效期的提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調整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的提案》等與本次發行相關議案。
8、2015年4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審核通過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申請。2015年5月8日，中國證監會作出了《關於核准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復》（證監許可〔2015〕844號），核准發行人非公開發行不超過26,900萬股新股，該批復自核准發行之日起6個月內有效。

（二）本次發行情況

1、發行股票的種類：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
2、發行數量：193,587,853股
3、發行價格：14.05元/股
4、募集資金總額：2,719,909,334.65元
5、發行費用：14,440,000.00元
6、募集資金淨額：2,705,469,334.65元
7、保薦機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募集資金驗資和股份登記情況

1、募集資金驗資情況
2015年8月12日，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驗證報告》（德師報（驗）字（15）第1305號），確認截至2015年8月7日止，國泰君安指定的認購資金專用賬戶（戶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戶銀行：中國銀行上海市分行營業部，賬號：452059214140）收到特定投資者以現金認購的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653,569,989.85元；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於2015年7月13日將持有的聯發公司的股權已全部完成過戶及工商變更登記，本公司現持有聯發公司100%的股權。
國泰君安在扣除承銷費用後於2015年8月10日向公司指定的賬戶劃轉了認購款。2015年8月12日，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驗資報告》（德師報（驗）字（15）第1304號），確認截至2015年8月10日止，公司募集資金總額為2,719,909,334.65元，扣除與本次發行有關的費用後，公司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2,705,469,334.65元，其中計入股本人民幣193,587,853.00元，計入資本公積人民幣2,511,881,481.65元。
2、股份登記情況
2015年8月14日，本公司獲得了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15年8月13日收盤後，本次發行特定投資者認購股票的證券變更登記證明。

（四）資產過戶情況
本次發行的股票中，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聯發公司39.6%的股權作價2,066,339,357.49元認購147,070,416股股份（根據本次發行價格，實際作價金額2,066,339,344.80元）。以上資產已過戶完畢（具體參見公司於2015年7月14日已披露的《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之標的資產過戶完成的公告》），其他新增股份全部以現金認購，不涉及資產過戶情況。

（五）保薦人和律師事務所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過程和認購對象合規性的結論意見

1、保薦人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過程和認購對象合規性的結論意見
公司本次發行的保薦人國泰居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其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發行過程和認購對象合規性審核報告中認為：上市公司本次發行過程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以及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及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的要求。本次發行的定價和股票配售過程符合《公司法》、《證券法》和中國證監會頒布的《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等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上市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認購對象的選擇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在發行對象的選擇方面，浦東金橋遵循了市場化的原則，保證了發行過程以及發行對象選擇的公平、公正，符合浦東金橋及其全體股東的利益。
2、發行人律師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過程和認購對象合規性的結論意見
公司本次發行的律師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在其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發行過程之法律意見書中認為：發行人本次發行已獲得公司內部必要的批准和授權，並已取得中國證監會、上海國資委的核准，本次發行涉及到的發行文件已依法公告，發行人、本次發行的主承銷商（保薦機構）國泰君安可以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開始簿記建檔和網上、網下發行；發行人本次發行的發行過程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發行結果公平、公正；本次發行涉及的認購邀請書及其申購報價單、公司與發行對像正式簽署的股份認購合同等法律文書未違反有關法律、法規的強制性規定，內容合法、有效；本次發行的發行對像具備合法的主體資格。

二、發行結果及對象簡介

（一）發行結果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股票數量為193,587,853股，未超過中國證監會批覆的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數量的上限269,000,000股；發行對象總數為9名，不超過10名，符合《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的要求。

序號	發行對象	認購數量（股）	鎖定期（月）	預計上市時間
1	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	147,070,416	36	2018年8月13日
2	上海自貿試驗區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676,156	12	2016年8月13日
3	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95,729	12	2016年8月13日
4	北京基業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5,195,729	12	2016年8月13日
5	財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98,932	12	2016年8月13日
6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38,078	12	2016年8月13日
7	西藏自治區投資有限公司	5,338,078	12	2016年8月13日
8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5,255,487	12	2016年8月13日
9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19,248	12	2016年8月13日
合計		193,587,853		

前述預計可上市流通的時間如遇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順延至其後的第一個交易日。

（二）發行對象

1、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
住所：上海市浦東新區新金橋路28號
註冊資本：121,476.0720萬元
法定代表人：黃國平
經營範圍：房地產（含僑匯房），投資興辦企業，保稅，倉儲，經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定公司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及技術除外），對銷貿易和轉口貿易，進料加工和「三來一補」，國內貿易（除專項規定）。（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2、上海自貿試驗區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公司名稱：上海自貿試驗區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企業類型：有限合夥企業
主要經營場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600號1幢樓24樓9-12室
執行事務合夥人：上海自貿區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吳劍平）
經營範圍：股權投資，創業投資，資產管理，實業投資，投資咨詢，企業管理。（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上海自貿試驗區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3、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內合資）
住所：上海市浦東新區秀浦路2388號3幢528室
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00萬元整
法定代表人：金煜
經營範圍：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特定客戶資產管理和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4、北京基業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公司名稱：北京基業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企業類型：有限合夥企業
主要經營場所：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北中街乙1號2幢105室
執行事務合夥人：潤佳華晟（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盧呂貴為代表）
經營範圍：項目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1、不得以公開方式募集資金；2、不得公開交易證券類產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發放貸款；4、不得向所投資企業以外的其它企業提供擔保；5、不得向投資者承諾本金不受損失或者承諾最低收益。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
北京基業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5、財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財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內合資）
住所：上海市虹口區吳淞路619號505室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0萬元整
法定代表人：阮琪
營業執照註冊號：310000000105579
經營範圍：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及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財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6、中信建投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其它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懷柔區橋梓鎮八龍橋雅苑3號樓1室
註冊資本：15,000萬元
法定代表人：蔣月勤
經營範圍：基金募集；基金銷售；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資產管理；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7、西藏自治區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西藏自治區投資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拉薩經濟技術開發區博達路1號（陽光信誠別墅區A5.A7號）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萬元
法定代表人：白瑪才旺
經營範圍：對金融企業股權投資；對能源、交通、旅遊、酒店、礦業、藏醫藥、食品、房地產、高新技術產業、農牧業、民族手工業投資開發；對基礎設施投資和城市公用項目投資。
西藏自治區投資有限公司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8、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名稱：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內合資）
住所：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100號39樓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0萬元整
法定代表人：霍聯宏
經營範圍：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及保險資金；委託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咨詢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它資產管理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9、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中外合資）
住所：上海市延安東路222號外灘中心大廈46層
註冊資本：人民幣16,000.000萬元
法定代表人：林昌
經營範圍：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和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它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

三、本次發行前後公司前10名股東變化
本次發行完成後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仍為公司第一大股東，本次發行不會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化。
（一）本次發行前公司前十名股東情況
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次發行前公司股本總額為928,825,040股，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持股數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股）
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	407,011,041	43.82%	–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32,167,317	3.46%	–
Golden China Master Fund	17,078,614	1.84%	–
NORGES BANK	7,029,998	0.76%	–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7,025,875	0.76%	–
SCBHK A/C BBH S/A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5,678,643	0.61%	–
富國中證國	2,503,396	0.27%	–
GIC PRIVATE LIMITED	2,494,020	0.27%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2,380,260	0.26%	–
韓朝東	2,282,171	0.25%	–

（二）本次發行後公司前十名股東情況
截至2015年8月13日，本次發行後公司股本總額為1,122,412,893股，A股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持股數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股）
上海金橋（集團）有限公司	554,081,457	49.37%	147,070,416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32,167,317	2.87%	–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772,484	2.47%	–
上海自貿試驗區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676,156	0.95%	10,676,15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國中證國有企業改革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	7,742,580	0.69%	–
西藏自治區投資有限公司	5,338,078	0.48%	5,338,078
中信建投基金－華夏銀行－盛景定增類2號資產管理計劃	5,338,078	0.48%	5,338,078
北京基業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5,195,729	0.46%	5,195,729
張琴麗	5,096,000	0.45%	–
財通基金－興業銀行－北京裕豐華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2,811,388	0.25%	2,811,388

四、本次發行前後公司股本結構變動表
本次非公開發行前公司總股本為928,825,040股，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193,587,853股，發行後公司總股本為1,122,412,893股。本次非公開發行前後公司股本結構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股	變動前	變動數	變動後
有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	0	193,587,853	193,587,853
無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	928,825,040	0	928,825,040
股份總額	928,825,040	193,587,853	1,122,412,893

五、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對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
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的資產總額與淨資產總額將同時增加，有利於降低公司的財務風險，提高公司的抗風險能力，為公司的持續發展提供良好的保障。

（二）對公司盈利能力的影響
本次發行募集資金到位後，由於本次發行後公司淨資產和總股本將有所增加，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產生的經營效益需要一定的時間才能體現，因此短期內可能會導致淨資產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財務指標出現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隨着聯發公司因二次開發、租售並舉等舉措帶來盈利能力進一步提高，以及募投項目的建成銷售，公司的業務收入和盈利能力將得以提升，財務狀況亦將獲得進一步提升。

（三）對公司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次發行完成後，短期內公司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將大幅增加。未來隨著募集資金擬投資項目的實施，公司主營業務的盈利能力將得以提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將得以增加，從而改善公司的現金流狀況。

（四）對公司治理的影響
本次股票發行前，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規範運作，建立了比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本次股票發行後，公司的控股股東並未發生變更，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穩定，不會影響原有法人治理結構的穩定性和獨立性。公司將根據有關法律、法規以及國家政策的規定，進一步規範運作，繼續加強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結構，同時，更多的投資者特別是機構投資者成為公司股東並帶來新的管理理念和方法，有利於公司提高決策的科學性，進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結構。

五、為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出具專業意見的中介機構情況

（一）保薦機構（主承銷商）
名　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楊德紅
住　所：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保薦代表人：李寧、楊曉濤
項目協辦人：張吉翔
項目組成員：陳是來、祝影峰、孫逸然、王蓓、章宇軒
聯繫電話：021-38676666
聯繫傳真：021-38674371

（二）發行人律師
名　稱：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
住　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號嘉地中心23-25樓
負 責 人：黃寧寧
簽字律師：李鵬、周若婷
聯繫電話：021-52341668
聯繫傳真：021-52343320

（三）審計機構
名　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住　所：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222號30樓
執行事務合夥人：曾順福
簽字會計師：楊文惠、秦嶸喬
聯繫電話：021-61412198
聯繫傳真：021-63350177

（四）資產評估機構
名　稱：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889號19樓
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簽字資產評估師：王欣、孫業林
聯繫電話：021-52402690
聯繫傳真：021-62252086

（五）驗資機構
名　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住　所：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222號30樓
執行事務合夥人：曾順福
簽字會計師：楊文惠、秦嶸喬
聯繫電話：021-61412198
聯繫傳真：021-63350177

七、上網公告文件

（一）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驗資報告》（德師報（驗）字（15）第1304號）、《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驗證報告》（德師報（驗）字（15）第1305號）；

（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的發行過程和認購對像合規性之審核報告》；

（三）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出具的《關於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股票發行過程之法律意見書》。

特此公告。

上海金橋出口加工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五日